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议召开情况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9月1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2018年9月20日上午10:30在诸暨市店口镇露笑路38号公司办公大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鲁永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资附属公司东方弘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为了补充生产经营流动资金，满足公司资金周转、缓解资金压力，公司拟向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资附属公司东方弘远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弘远”）借款人民币10,000万元。东方弘远将自有资金委托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金汇”），浙商金汇向公司发放信托贷款，由露笑集团、鲁小均、李伯英、鲁永提供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信托存续期24个月。

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与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向中国

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资附属公司东方弘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日